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暨維護專刊

107年12月

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
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
公務員應堅持廉潔，拒絕貪腐
廉政檢舉專線：0800-286-586

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流程圖





公務機密



公務員有保守秘密之義務，然會議資訊應否保密，取決於內容有無涉及機密或敏感資訊，而在相關法令規定繁瑣以及執行保密措施徒增作業的情況下，可能導致公務員刻意輕忽未能落實相關保密措施，致造成機敏會議資訊保密工作之隱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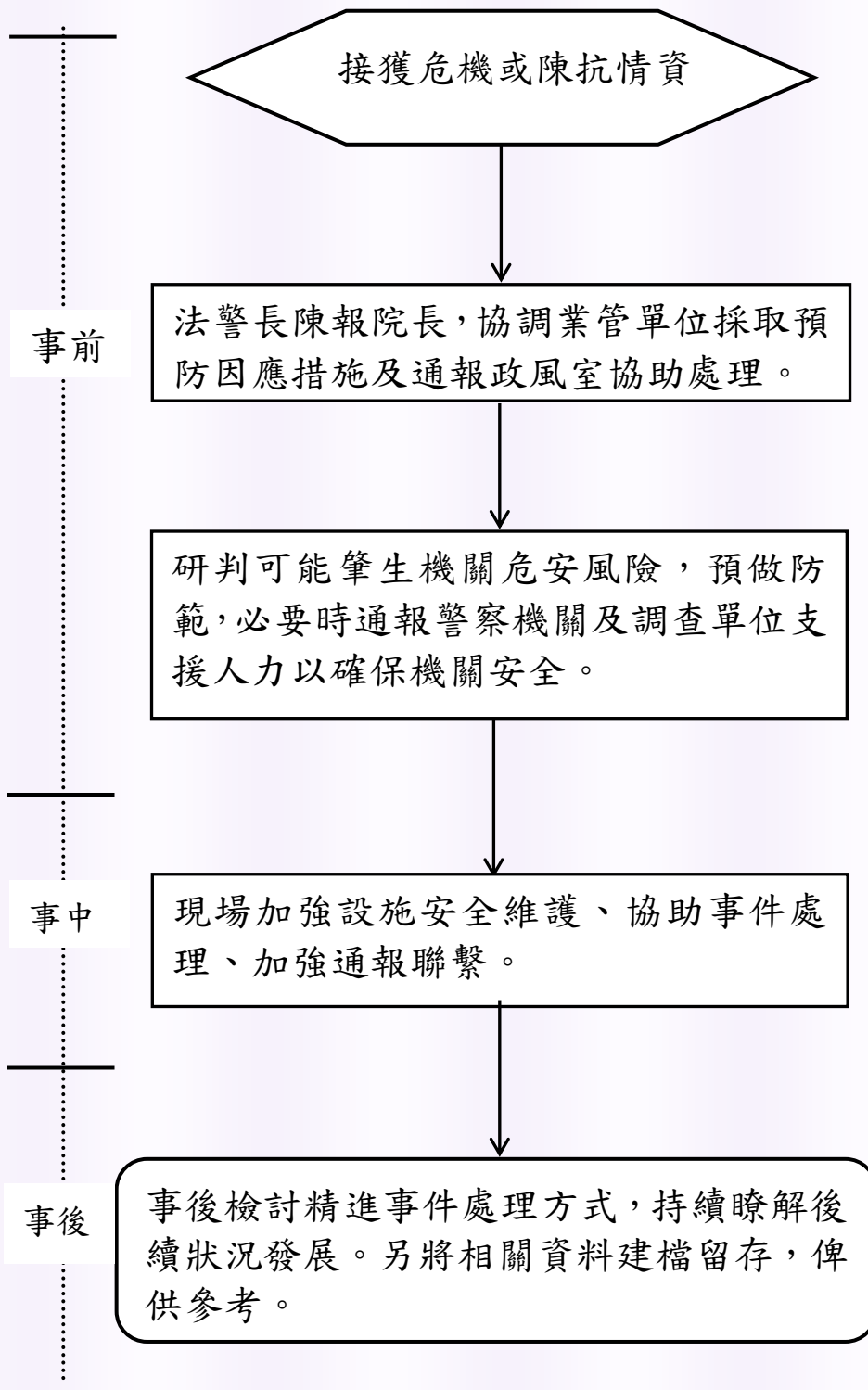
機敏會議資訊外洩所造成的損害，雖因個案不同而有不同程度之影響，然不容置疑，機先預防絕對比事後懲處更為重要，平時未加強保密宣導、檢查，終將使相關人員受到洩密、刑事及民事責任之追究。是以，如何藉由研訂保密措施、保密作為宣導、資訊安全稽核及公務機密檢查等方式，將正確觀念落實在機關同仁日常工作中，不僅可確保機敏會議資訊不致外洩，亦能保護機關同仁避免遭受相關責任之追究。

為保障人民知的權利，藉以協助人民公平利用政府依職權所作成或取得之資訊，進而增進民眾對公共事務之瞭解、信賴及監督，政府資訊自以公開為原則。然涉及國家安全及利益、政策擬定、公務執行及個人隱私等，部分機敏會議資訊的確不宜任意公開，如一旦洩漏，將造成政府機關決策及執行困擾，損及機關或民眾權益等負面效應，甚至影響國家安全及利益，也會損害人民對政府機關之信賴。因此，公務員應深刻體認機敏會議資訊維護的重要性，提高保密警覺，以維護機敏資訊的安全。

（資料來源：法務部廉政署）

安全維護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「危機處理」作業流程圖



強化機密保護能力 共同維護國家及全民利益



法務部廉政署檢舉專線：「0800-286-586」（0800-你爆料-我爆料）。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專線：06-9215222

E-mail：phdged@judicial.gov.tw

檢舉貪瀆專用信箱：馬公郵政 107 號信箱